

##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7 年 8 月 14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 2017 年 8 月 14 日上午 12: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 8 号三里屯 SOHO B 座 16 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制定〈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为公司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追认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尚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

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 8 号三里屯 SOHO B 座 16 层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良君

联系电话：010-64097401

传真：010-64097213

电子邮箱：leslie.xie@topline-consulting.com.cn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以书面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尚诚同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8日